

江苏省教育厅文件

苏教高〔2009〕12号

为加大高校科研启动发展经费，适应新形势下科技体制改革管理要求，加强对我部主管的一系列科技创新项目及科技、重点实验室建设和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的管理，省教育厅对2006年印

发的《江苏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科技工作的意见》、《江苏省教育厅重点实验室建设管理办法》和2009年印发的《江苏省教育厅教育科学课题研究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进行了修订。现将修订后的《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科技研发团队支持计划管理办法》、《江苏省教育科学课题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和《江苏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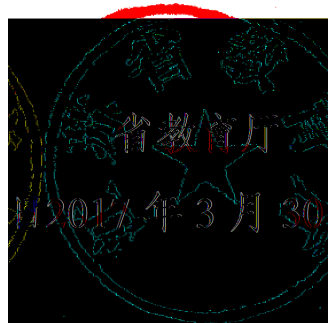
《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《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管理办法》

行。

执行过程中如有任何情况，请及时反馈省教育厅科学技术与产业处。



- 2.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管理办法
- 3.江苏省高等学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



附件

一、基本条件

三、支持措施与管理

四、附则

附件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二章 管理职责

第三章 立项与建设

第四章 运行与管理

第五章 评估与奖励

第六章 附 则

附件

第一章 总则

第二章 项目申报

第三章 项目评审与立项

第四章 实施与管理

第五章 结题与验收

第六章 经费管理

第七章 附则
